



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发展工程·翻译出版扶持专项（民译汉）

中国当代 少数民族文学 翻译作品选粹

藏族卷

下

中国作家协会编

作家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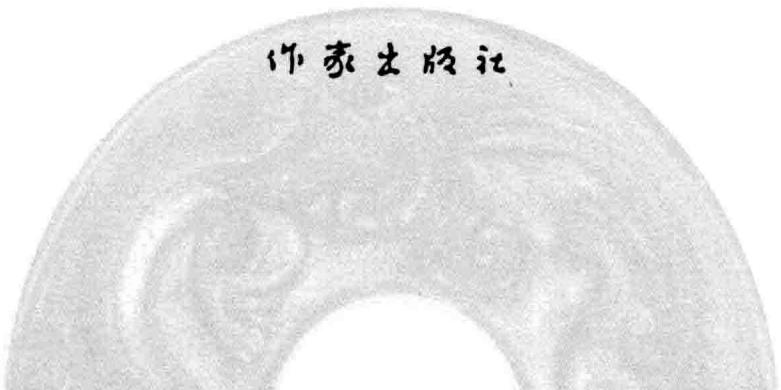


中国当代 少数民族文学 翻译作品选粹

藏族卷

中国作家协会编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当代少数民族文学翻译作品选粹·藏族卷 /
中国作家协会 编.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7-5063-7266-4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藏族-少数民族文学-
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①I2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05479号

中国当代少数民族文学翻译作品选粹·藏族卷(全2册)

编 者: 中国作家协会

责任编辑: 那 耘 李亚梓

装帧设计: 曹全弘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70×240

字 数: 800千

印 张: 49.5

版 次: 2013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7266-4

定 价: 65.00元(全2册)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狼·牧人和他的妻子

阿宁·扎西东主/著 周季文/译

—

才洛的右手心好像被什么毒虫咬了一口，奇痒难忍，正在做着的一场好梦被搅醒了。他用指甲又长又尖的左手挠了几下，就像口渴时喝了盐水，越挠越痒，简直无法忍受。

随着“咔嚓”一声划火柴的声音，这间无梁无柱的小屋突然亮堂起来。这是牧人在山上挖的一个凑合过日子的小窑洞。洞里有一铺能勉强睡下一个人的土炕。炕前就是锅台，烟道从炕底下通洞外，因此窑洞里暖暖和和，和夏天中午外面的温度差不多。牧人才洛把老羊皮袄推到一边朝灯光盘腿坐好，觉得手心痒得更厉害了。他仔细地看了看，又生气地使劲儿挠了几下。

才已经五十出头，除了脸上的右眼有块白翳这点毛病之外，脑子清醒，四肢灵活，甚至还算得上是一个有福气的人。络腮胡子村长因为是根据才洛的妻子坎木措所做的梦来分配工作的，所以把觉隆村放羊的任务交给了他。他为了多挣几个钱，把邻居贤木藏家的羊也揽了过来一起放。说实在的，他的确喜欢放羊，不过他更喜欢打猎。因此辛波杂干山一带的每一条羊肠小道他都很熟悉。野物中大的如野鹿、獐子，小的如野兔之类，只要映入他的眼帘，就没有一个能从他的枪口逃脱掉的。才洛虽然老早就听说过人和旱獭立过盟誓的故事，但是，每当他把旱獭从洞里掏出来，不管旱獭如何抱着脑袋



求饶，他总是毫不犹豫地拧断它的脖子，把它腋下那被称为“人肉”的两块东西割下扔得远远的，然后整个烤熟吃了。

“今晚的这阵手心痒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满脸显出一种无可奈何的神情，他又狠狠地挠了几下痒处，一边自言自语。他忽然想起他的恩人——一位游方僧曾经说过，这种痒要是好呢，就是要进财的吉兆；要是坏呢，就是要招敌的凶兆。这时，他抑制不住心头的高兴，因为他觉得他在这个地方从来就没有给人留下过什么坏印象，根本不可能有什么敌人可招。进财是无疑的了。不过他又想，这看不见的财到底会是什么呢？是一头野鹿还是一只獐子？要是一只带麝香的獐子，那麝香闭着眼睛也可以卖上五百多元！想到这里，他真的闭上了双眼。这时，他脑子里都已被钱塞满。而那些钱居然成了治手痒的灵丹妙药，他感到那只发痒的手正逐渐恢复了正常。他猛然睁开了眼睛，再一次仔细地看了一遍右手，但什么也没发现。他双手合掌搓了几下，那种痒痒消失后的舒服感使他产生了再钻到老羊皮袄下面去躺一会儿的念头。不过当他想到最近狼的活动很频繁，并不断地听到不是这家丢了牛，就是那家咬死了羊时，他便懒懒地站起来，走出了窑洞。

高原的夜空，比任何其他地方的夜空都要格外清澈明净。已经升上中天的一轮明月，照亮了大地。月亮上面传说中的金妃和银妃打水的身影，看得十分清晰。才洛借着月光在羊圈周围巡视了一遍，便放开嗓子长啸了一声。这啸声引起一串回声，穿越了四周每一条山谷，消逝在远方。如果这附近果真有狼的话，一定会被这洪亮的长啸声吓得夹着尾巴逃跑的。才洛对自己粗犷浑厚的嗓音很是满意，他又啸了一声，才慢悠悠地回到了他的窑洞里。

不一会儿，那唯一能显出点生气从门缝里漏出来的那一线灯光也黯然消失了。整片荒凉的山野在素缎般的月光覆盖下，变得死一般的寂静。

二

像抹上了一层朱砂的旭日，冉冉从辛波杂干山顶升起，高插蓝天的群峰，一时都戴上了一顶顶金冠，金光灿烂。才洛像平常那样走出窑洞，打开羊圈门，羊群不用人赶，不一会儿就散开在那由敖包装点起来的草山上。从远处望去，就像一位身穿蓝色缎袍的少女，胸前又增添了一串串珍珠项链，显得更加美丽动人，对这如画的风景，才洛已经习惯了，所以他无动于衷。他只



是随便看了一眼，便又钻回到他那座小窑洞。这时窑洞里已经用不着点灯了。他出门前扔进灶膛里的干牛粪，已经慢慢地燃起来了，他见那不断冒起的烟雾熏人眼睛，于是便在灶前盘腿坐下，开始熟练地鼓动起羊皮风箱来。

不到喝一碗茶的工夫，原来冒烟的干牛粪就吐出了熊熊的火焰。离茶水烧开还有一小段时间，于是他慢慢站起来，拍了拍屁股上的尘土，又上了炕。枕头旁边有几本半新不旧的书，他把那几本书扒拉了好几遍，这些书是邻居贤木藏的儿子大学生久协拿到这里来的。久协虽然很年轻，但他不仅藏文好，汉文也很精通，而且据说能和到北京来旅游的黄头发洋人用英语交谈呢。他暑假回来探家，他父亲贤木藏叫他到山上来替换才洛半个月。没想到来了以后受不了瘴气的侵袭，只待了两天就慌慌张张地跑下了山。走时连这些书也没来得及带走。才洛只学会了藏文拼音，英文自不用提，汉文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是一个地道的文盲。他虽然不懂这些书的内容，不过久协在刚来的那天，曾经如讲自己的亲身经历一样一本一本地给他讲过一些书中的情节，他听得目瞪口呆。当久协自己聚精会神地读这些书的时候，时而失声大笑，时而拍着膝盖惊呼。当时才洛虽然并没有特别注意，不过看起来，当时久协从外表流露出来的内心变化，确实感染了他。他现在忽然有了看这些书的强烈愿望。可惜的是，他除了对这些书干瞪眼外，要想知道其内容，那只能等白天出星星了。他只好怀着惋惜的心情把书又放回原处。随着突然发出的“啦啦”声，锅里的茶已经烧开了。才洛伸长脖子往灶上看了一眼，随即从炕上下来从灶膛里取出一块烧红了的干牛粪，放在灶前早已准备好了的一块青石板上，然后上面撒了一把糌粑，趁着青烟缭绕的时候端出去放在羊圈的围墙上。他又返回窑洞里，用木勺舀了一勺沸茶走出来，嘴里一边喊着：“供奉上师本尊！供奉英勇空行！供奉护法诸神！……”一边将茶全部洒向天空。他再察看了一下在山上吃草的羊群，才又钻回窑洞。

三

吃过早饭，才洛的手心又痒了起来。这回虽然不像昨晚那么痒得难忍难当，但一时还是忍不住去挠。他想今天看来肯定是要进财了，于是他把那支跟随他多年的长枪好好地擦了擦挎在身上，把那块挡门用的破毛布放了下来，出来以后又用两块石头压住毛布下边的两角，就一直奔散布在山顶敖包附近



吃草的羊群走去。

这座敖包相传始建于公元1793年，当时是为了威慑敌对部落而建的，那时这块地方被一个蛮横的游牧部落所占有。气势最盛的时候他们不仅可以在村子上方下帐房，而且可以用抛石带把石块抛到村子中间来。后来觉隆村出了一位名叫觉洛坚参的咒师。他从小就在村子上方的一座岩洞里闭关修行，修成了大圆满法精通密咒之后，才回到村里，从此他成了这一带僧俗男女百姓们的灵魂护佑者。据说，这敖包就是应全体村民们的再三请求，为了永远不受敌对部落的欺压而建立起来的神物。敖包成的那天，在牧区那个方向下了一场有小孩拳头大小的冰雹，给人畜都带来了不小的伤害。只因出现了这一恶兆，那个蛮横部落才不得不派出几名头人下来向咒师觉洛坚参表示低头。后来这个部落中的一些有钱有势的大户，大都由于忌讳住在这一带而迁往远离这座山的地方去了。据说有的都迁到了青海湖畔，现在这一带近百户牧民都是当时留下来的贫苦牧民的后代。从那个时代起，这个牧民村庄就像有一种什么力量把它拉住了一样，一直富不起来。每年夏天六月，觉隆村的小伙子们都要准备好十三对一大一小的披着彩色羊毛的“敖包树”，穿最漂亮的衣服，骑上最好的马匹，来到这座山顶。他们把树立好以后，烧起白云缭绕似的熏香，口中喃喃念着祈求能走好运的祷词，然后折上一枝带刺的树枝，插在敖包下方山沟里的嘛呢堆上表示“镇敌”。最后，他们在山脚下的平坝中央，跑马射箭，唱歌跳舞。今年的重立敖包的活动早在两个月以前就举行过了。“敖包树”和挂在上面的彩色羊毛由于日晒雨淋，都已失去了原先的光泽。才洛看到这种情景，心里油然产生出一种伤感。他把那歪斜了的树一根根扶正，把松垮了的羊毛绳也一根根拉紧，上下再打量一番，然后围绕敖包转了三圈。

羊群散开在敖包左右的林间草地上吃草，十来只雄鹰一个跟着一个在辛波杂干山上盘旋，过了一阵子又向下方的那座酷似蚯蚓形状的山岗飞去。那座山岗名叫南木甲岗，是一对雌雄山中的雄山，是从黄河那边飞过来的。好像依偎在辛波杂干山怀抱中那座建有敖包山，就是传说中的雌山。（而觉隆村里的女人特别强，据说就是托了这座山的福）雄山南木甲岗由于爱上了这座雌山，趁一个漆黑的夜晚，飞过来准备和雌山幽会。只是由于黄河从中作梗，还没有来得及相见天就亮了，它很不好意思，就永远待在那里了。才洛心里一边想，即使一座山，也要受命运的摆布；一边走到敖包下方的一个小土包



上，他模仿着《罗摩衍那》故事中的罗摩离开他的弟弟罗什曼那和妻子悉多去追赶引诱他的野鹿时，用宝弓在他俩的周围画一道圆圈那样，也在自己的周围用自己的尿撒了一个大圆圈，然后在圆圈中间仰面朝天躺了下来。过了一会儿，羊群忽然像有人驱赶一样聚拢到一起，然后来到敖包下方。母羊和羊羔互相呼应的咩咩声响成一片。才洛猛地站起身来向四周张望，他发现上方山垭的路口上，有一只有两岁牦牛般大小的灰狼，它伸出一条像红色软缎似的大舌头，威风凛凛地站在那里。才洛连忙弯下身子，把自己藏在小土包的后面，把枪口对准了灰狼。他心里琢磨着，今天要进的财大概就是这个。但奇怪的是，这只狼明明见到了羊群却不扑上去，这又是为什么呢？大概真的是命中注定要死，不可抗拒吧！想到这儿，他瞄准狼的前胸开了枪。狼应声从山垭右方摇摇晃晃地消失了，枪响的回声还在山谷中回荡。才洛知道这一枪肯定是把狼打中了，于是他脸上露出了胜利的微笑，把那支跟随他多年的长枪扔到一旁，朝山垭路口奔去。

这是一只母狼，躺倒在路旁一块有野牛大小的磐石上，鲜血像溪水似的流淌，伸出舌头足有一肘长，睁着两只大眼睛，还像活着的一样，叫人一见毛发都要倒竖起来。才洛一见这情景，立刻失声地叫道：“这次可糟了！只怪我这对鬼手！”于是他全身像狂风中的旗杆颤抖个不停，他连忙朝辛波杂干山方向不住地磕头。

这时，天忽然暗了下来，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浓雾，笼罩着整个山野。才洛心里越来越感到犯了大忌讳。他仔细察看了一下地形然后把死狼拖到旁边一块圆形的平地上，像安葬自己的大恩人一样将狼埋葬起来。不一会儿，那里就堆起了一座坟堆。他把他自己所有能够背诵的经文全部念了一遍，才去找他的羊群。他离开那里时，还不住地回头张望。

四

才洛活了五十多岁，像今天这样背诵经文是头一回。他那有块白翳的右眼里露出忧愁的目光，心里不由自主地想：我要是一个手有残疾的人多好！本来“早出晚归”是才洛放羊二十年总结出的经验，但今天他却打破常规，来了个“早出早归”。当太阳偏西但并没有落山的时候，咩咩叫着的羊群就被他赶着向窑洞方向涌去。



才洛回到窑洞时，他的妻子坎木措早已到了那里。她除了身材略微矮了点之外，长得还算漂亮，看上去根本不像一个快五十的人。她手里捻着毛线，嘴里念着她那每天从不间断的密咒，时而有意识地向羊毛里吐点唾沫。她念的那种密咒从不传授给任何人，甚至连与她朝夕相处的丈夫也没有教过。密咒是她的老爸亲口传给她的。她的父亲是一位能把冰雹从庄稼地里引开的举世无双的防雹喇嘛。年轻时没有生下儿女，只是长期向上求神拜佛，向下布施济贫，晚年才得女，生下了坎木措。女孩出生时母亲由于体力不支，竟没有能逃脱死神之手。父亲没有办法，靠牛奶把她养活下来。作为防雹喇嘛的父亲，原想有个儿子，将来好继承他的衣钵。现在一切完全无望了，不得不把祖传下来的密咒传给了女儿坎木措。坎木措也不辜负父亲的希望，不但专心学习密咒，而且从刚能干活的时候起就成了父亲的好帮手。她很喜欢捻毛线，手捻毛线口念密咒成了她最喜爱干并认为是一件最有价值的事。她把捻好的毛线织成毛布后，缝成了许多口袋、单子等有用的东西。

有一天，下方的山顶上忽然浓云密布，雷鸣电闪，眼看一场冰雹就要来临。秋收刚刚开镰的村民们都惊慌失措，眼巴巴地把希望寄托在防雹喇嘛身上，当防雹喇嘛也正拿着他那些防雹物品走出门外时，看见自己的女儿坎木措正拿着毛布口袋在空中挥舞。忽然间，雷声变小了，浓云变淡了，对面原来看不清面目的群山，此刻已清晰可见，披上了阳光。防雹喇嘛一下子就悟出来这是密咒的神力已经依附到毛布口袋上了。他一下跑到女儿跟前，把她手上的毛布口袋反复仔细地打量了一番，不由大声喊道：“我的女儿比儿子强！”说罢便放声大笑。谁也没有想到，他竟在这笑声中离开了人世。

疼爱自己的唯一亲人突然永别了，孤独和失望同时向她袭来。不过每当她想起祖传的密咒已经由她自己继承下来了的时候，又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力量。她继续一边手捻毛线一边口念密咒，很快年龄就到了二十岁。

上村下村的不少年轻小伙子，都曾向她求过婚，但都遭到她的摇头拒绝，叫他们一个个失望而归。这其中不是没有原因的。原来在她十六岁那年年底的一个黄昏，有位叫人一见就能心生信仰的游方僧来到她家，这位游方僧是她父亲去拉萨朝圣时路上结交的一个朋友，据说他很会算命卜卦。在她家住了一个礼拜之后准备回家时，她父亲挽留他再住几天，但没能留住。她父亲送了一匹白马给他代步。临行前的那天早晨，她父亲把心中藏了很久的一个要求突地提了出来，就是请他算算坎木措的终身伴侣到底会是一个哪里的什



么样的人。那游方僧听了之后脸上立刻露出严肃的表情，他把那串黑念珠拨过来拨过去，闭上眼睛过了差不多喝一碗茶的工夫，这才告诉她父亲：“你的女婿住在东方，右眼里有块白翳，五年之后会不招自来的。”在防雹喇嘛因为过度兴奋而死去之前，一些曾经到他家来的客人，以及一些（看中他家的财产）再三年来求娶坎木措的人中间，还没有一个五官有缺陷的人。因此坎木措一个也没有看上，她一直在等待着游方僧所预言的那位意中人的到来。

坎木措二十一岁的那年，快到年终岁尾的一天晚上，她梦见一个右眼里有块白翳的青年，赶来上千头绵羊。她一觉醒来，居然已经是日过中午。她不好意思地走出门外，令她又惊又喜的是，她看见门前的大树底下躺着一个衣冠打扮和身材相貌都同她梦里见到的小伙子完全相同的人。这个人好像是老熟人那样很容易接近，并很快就答应了同她结为终身伴侣的要求，于是在此安了家。后来，虽然一次朝圣的路上，坎木措从一个香客的嘴里得知，原来那位游方僧是才洛家的亲戚，这才知道是上了人家的圈套。但是，她还是认为“额头上的皱纹擦不掉”，她相信这是命中注定的。于是，她还是照样每天手捻毛线，口念密咒，和他恩恩爱爱地生活在一起，不知不觉二十年就过去了。

“家里出了什么事吗？”才洛把那块挡门破毛布掀得稍微大一点，把他那支如同自己眼珠一样爱护的长枪放进窑洞，回过头来问妻子坎木措。

坎木措告诉他：“也没有什么别的事，只是明天是八月初一，全村人都要到山神庙去，每家必须去一个男人。谁家要是不去，就要给一定的处罚。”她让手下转动着的纺锤停了下来，朝辛波杂干山上望了一眼。接着说：“今天辛波杂干爷爷好像正在生气，不知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才洛听了这句话，吓得突然打了个冷战。像身后有凶恶的强盗要追来似的，他慌慌张张钻进窑洞，把久协带来的那几本书和一些零星东西装进一副破旧的褡裢，很快地又钻了出来。坎木措把捻线锤挂好，就忙着去给羊群点数。才洛在羊圈周围转了一圈，等点完数得知他自己家的那十头上了膘的菜羊并没有在今天的浓雾中被狼吃掉，才放下心来。他走过来对妻子说：“我走了，今晚很可能有狼到羊圈来拖羊，多加点小心！”说完把褡裢扛在肩上，从下方山谷中的羊肠小道上走下去，头也没有回很快就消失在小土包后面了。

五

“才洛!”

天还没有亮。就在这黎明即将来临之际,急促的喊声把他从噩梦中惊醒。昨晚来给才洛讲那些奇奇怪怪故事的久协也打了个滚跟着爬了起来。

“大概是坎木措阿姨。”久协的脸上露出意外的神情脱口而出。

“昨晚我没有留在山上真不应该。”才洛一边说一边穿好衣服去开门。他由于太慌张了,没有抽开门闩就去拉门环。从后面赶来的久协只好用力去抽开门闩。

“是不是狼到羊圈里来了?”打开门后见是坎木措,才洛马上用十分肯定的语气问她。

“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昨天把辛波杂干爷爷的看门狗打死了。”

“我的命……”她没有把话说完,就像那用土石堆成的假人被风刮倒一样,倒进门洞里。才洛急忙扶起她,放开嗓子使劲儿呼喊着她的名字,同时用指甲掐住她的人中。

过了一会儿,她的身体微微一动,同时睁开了眼睛。

“咬死了很多羊吗?”当她脸色恢复正常之后,才洛才继续问。

“死了整十只。”

“谁家的。”

“全是咱家的。”

“是菜羊还是母羊?”

“就是十只最肥的菜羊。”

“我错了!”

久协的脑海里对他曾经带到山上去的那些书的内容,很多都能有条不紊地记起来,但是,对于这个仅仅因为得罪了一只狼而发了疯似的牧人才洛同他妻子的对话和他们的所作所为,他只能是目瞪口呆,摇摇头而已。

六

牧人才洛今天像修成了神行法似的。他把晕倒过还没有完全复原的妻子坎木措安顿在炕上，就直奔闻思院请来七八位红教喇嘛，把他们领到隔壁贤木藏家，嘱托他们提供作法事的一切所需用品。他自己好容易赶上村里的小伙子们，一起来到山神庙的神殿里，他把自己需要神保佑的一切心里话都向神灵禀告。他气都没有喘一口就又回到他那消磨了他半生光阴的窑洞里。他把那十只被狼咬死的菜羊的皮剥下来，给狼崽们放了布施之后，把刚才从家里带来的一满褡裢烧香用品扛上，来到昨天埋葬母狼的坟地。在引火柴上摆好干牛粪块，烧起了一堆烧香用的熊熊烈火。他把褡裢里的所有烧香用品全都倒在上面，然后同昨天一样，朝着辛波杂干山的方向连连磕头，表示衷心的忏悔。

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辛波杂干山好像披上了一匹白缎子，夹着香烟的薄雾围着它左旋右转，最后融入天空。高耸的山峰好像已经感到心满意足，巍然屹立在那里。牧人才洛带白翳的右眼里，那忧愁的目光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脸上露出了一丝好像从死神那里逃出来的微笑，他轻松地回到了窑洞里。

这时，夜幕已经降临。





雪域，灵魂的世界

阿宁·扎西东主/著 周季文/译

“喂！诺尔藏！你是谁呀？”

“我是阿妈日莱。”

“你从哪儿来呀？”

“我从嘛呢房来。”

“你家里都有谁呀？”

“有格沃，还有儿子扎果。”

“你来这儿干什么呀？”

“我想才卓啦。”

“真乖！”

格沃大叔来到女婿饶杰家门口，一看见脖子底下有一块像摁下的手印似的黑色胎记的小外孙，连忙放下肩上的褡裢，把他抱起来，煞有介事地和他进行了这一段对话。他从孩子的嘴里果然得到了他所想象的回答，在那黝黑充满皱纹的脸上，显出了从未有过的懊悔的表情。他闭上双眼，过了好一会儿，才在那四年多来一直没敢来看望的小外孙脸蛋上亲了一口。

这是坐落在辛波杂日山旁的一个小村子。村子上方山口的敖包，路旁堆起的石头嘛呢堆，有着砖瓦屋顶的嘛呢房，高耸蓝天的佛塔，这些都一如传



统地修建在那儿；老人们晒着太阳，嘴里哼着有韵有调的六字真言；留着发辫的红教喇嘛的法鼓声和戴着黄帽的黄教喇嘛的诵经声交织在一起，仿佛到了中世纪时期的高原山村。但是，房顶上竖着的电视天线，村旁河滩上的吊桥，一天能磨五十袋以上面粉的电磨，小伙子骑着进城的摩托车，又使人感到这儿已经开始过着九十年代的生活了。

“你是谁呀？”诺尔藏莫名其妙地眨巴眨巴眼睛问他。

“我，我是你姥爷。”

“我没有你这样的姥爷。”

“对，对！不过我确实是你的姥爷。”

“我阿妈说过，我的姥爷发过誓，他不来看我。”

“那是她跟你说着玩的。你不知道她老爱跟你说着玩吗？你能有今天可能是托了佛祖释迦牟尼的福。能生在才卓身边真好，还是个男身。从今天起，我即使不能天天来看你，至少也要月月来看你。”

格沃大叔一口气把心里话都说了出来，眼泪不由自主地夺眶而出，泪珠像断了线的珍珠串滚落下来。诺尔藏这时候好像已经懂得了点什么，伸出小手，给姥爷擦着眼泪。

“阿妈上哪儿去了？”

“做生意去了。”

“家里还有谁？”

“就我一个人。”

“这傻丫头！就这么把孩子扔下。”格沃大叔看来很爱怜诺尔藏。

“不许你骂我阿妈！”

“啊，啊！不骂，不骂。我听诺尔藏的。”

“以后再不骂你阿妈了，我向你发誓。”“阿妈！阿妈回来了，肯定给我买了糖。”格沃大叔赔不是还没有赔完，小外孙诺尔藏就一边嚷着一边要下地来。果然，从邻居的墙那边奔来一辆小货车。车刚一停，一个身穿牛仔服、头戴鸭舌遮阳帽的年轻女人从驾驶室跳了下来。虽然已经有七八年没见面了，但是从那苗条的身段和那圆圆的脸庞上，一眼就能认出正是女儿才卓。格沃大叔好像是因为违反了自己曾经发过的誓有些不好意思，他弯下腰把小外孙放下来，随手拿起了放在地上的褡裢。

“阿妈！这是咱们家的姥爷吗？”“是呀，你不认识呀？”

“阿妈！你干吗要哭呀？你别哭，别哭。姥爷向我发过誓不骂你的。”

“啊，阿妈知道。”

女儿才卓一边说一边擦干了眼泪，走过来温柔地说：“阿爸！你来了。走，进屋去。”

“你能原谅你阿爸吗？”

“当然！不管怎么说，你总是我的阿爸嘛！”

“……”

说起来，这个家庭的底子原来很厚，据说是当地头人的后代。最初，这个地方的头人不是属于这一家的。只是由于这一家祖上出了一位武艺高强的人，用拳头和武力把这头人的位子夺过来了。此后一代一代相传，子继父业，结果人兴财旺，盛极一方。特别是饶杰的祖父，更是英武盖世。一次在朝拜圣湖返回的途中，遇到一头红角野牛，他凭勇气一个人竟把它打败了。但是，回到家里，每天晚上他都梦见那畜生朝着他晃动双角，竖起尾巴冲过来，直弄得他每日精神恍惚，坐卧不宁。后来，他的九个儿子除饶杰的父亲以外，其他八个有的死于别人刀下，有的作了猛兽口中之食，还有一两个甚至无缘无故自缢身亡。前后不到一年的时间，几乎断了嗣。后来，老头子自己也发了疯，离开了人世。万幸的是，饶杰的父亲当时正在侍奉得道者久美仁增，才没有受到任何伤害。五年以后他回来时，山河依旧，人事全非。自己的父亲和同胞兄弟等亲人，连影子也见不着了。他为此痛哭了三夜。他深感世间空虚，产生“厌离”之心。于是又回到恩师久美仁增跟前，双眼含泪将家乡情况禀报之后，表示愿意从此遁入佛门。得道高僧久美仁增对他十分关切，但对他说：你的想法十分正确。不过你是此地头人的唯一继承人。一是头人的世系不能断；二是一方如要失去头人，就等于纷争和内讪的开始，可能自相残杀。杀生乃十恶之一，能救人一命，岂不也是行了大善。佛教要义在于调伏内心，所谓“心善地与道亦善”。主要是要能“自驯己心”，即使在家修行，也能获得成就。还告诉他说，他父亲杀死的那头红角野牛，乃是该处的“魂魄神牛”。若不迅速设法禳解，子孙后代，遗祸无穷。

“那么，该怎么办呢？”

“你要是能去找到那头神牛的头骨就再好不过了，万一找不到，找一头别的野牛头骨，或者一头孤单牦牛的头骨来也可以，主要是要快，越快越好。”

他心头惶恐不安地沿着湖岸四处寻找，终于在谢玛拉敦的山沟里找到了



那头神牛的头骨。他用绳子捆好背在背上，恨不得一年的路一月走完，一月的路一天走完，日夜兼程赶了回来，送到久美仁增跟前。为了使这户头人家的后嗣不断，这位得道高僧为那头神牛头骨做了七天法事，然后把饶杰的父亲叫来，要他好生把它安放在自家门框上方，一切好事就会自然来临。

饶杰的父亲是一位对佛教视若自己眼珠的虔诚信徒，自然按照这位大得道者的吩咐办了。后来他遇上了一位漂亮姑娘，不久娶了她，维持了这户头人家庭。一年以后，还生下了饶杰这个男孩。

后来，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这位头人，变成了一个没有任何特权的普通人。在那寺院僧舍和佛经佛塔佛像几乎被扫荡无遗的岁月里，他仍然心中默念经文和行各种善事。据说他直到临终之时也没有动摇过自己的信念。

原先，格沃大叔曾经当过喇嘛，不过那是他父亲强迫送进寺院的，他对神佛从未产生过信仰。他从前也曾听说过关于头人家的故事，但从来没有相信过。自从为了逝去的妻子还愿去了一趟拉萨之后，他才经常处于疑惑之中。等到亲耳听到小外孙诺尔藏的答话以后，一种说不出的信仰，充满了他全身的血液。他还觉得关于头人家的故事，也应该是真实的。

二

俗话说：“对头难和好，好了更亲密。”格沃大叔自从印证了自己的爱妻灵魂确实降生在自己女儿才卓身边之后，就按照他曾经向小外孙发过的誓言——不能天天来看也要月月来看——那样，只要有点空，总会不畏路途辛苦，来看小外孙诺尔藏。每次来总要买些衣服和玩具、糖果之类带着。今天装满刚从县城里买来的玩具和糖果，带着爱妻生前戴过具有神力的护身符，午饭时来到女儿才卓家。

格沃大叔坐在女婿饶杰家走廊上的羊毛垫子上晒太阳，脑海里往事一幕一幕地显映出来。

七八年前一个夏天的中午，小姨子凰措笑眯眯地走进他家，用了一整个下午的时间，谈了她这个家庭的历史渊源。话题转到她自己儿子身上时，好话几乎可以填满一山沟。最后才说他的女儿才卓的生辰八字，算来算去最适合作她的儿媳妇，等等。格沃大叔原来是从凰措家分出来的，在她还没有当家时他还的俗。在格沃大叔心里，总觉得她是于己有恩的，常常想找机会报



答她。现在既然她突然来到，而且事情是他自己很容易办到的，因此立刻拍着胸脯答应了下来。

可是，万万没有想到，这件事竟成了引起这个家庭分崩离析的导火线。首先是女儿才卓坚决反对，而且得到了妻子日莱的背后撑腰，刚进中学的儿子扎果和他分了家，为此他还违心地平生第一次给了妻子日莱一记耳光，甚至还不止一次地揪住女儿才卓的辫子把她拖出门外。才卓当然受不了这份折磨，在早已相好的小伙子饶杰的接应下，逃到他家去了。第二年春节期间，女儿陪同女婿回娘家时，他不但不答理，还说出了一辈子绝情的话，逼着女儿发誓不再进家门，不再叫阿爸。才卓和阿爸脾气一样犟，后来除了在县城里和她妈妈设法见过一两回面以外，再也没有回过一次家。关于他们的境况很少了解到，特别是当妻子日莱在梦里呼唤女儿的名字时，自己心里也是有如针刺一样，难以忍受。可怜的是，妻子日莱一天比一天消瘦，不到两年，终于出现了那个意想不到的事故。

这一天，是这个村子的“守斋日”。许多虔诚的信徒天不亮就赶到了新建的嘛呢房。比起他来，妻子日莱对三宝的信仰不知要虔诚多少倍。不论他如何劝阻也没能劝住她去嘛呢房，第二天一清早，村里的一个小孩跑来说，阿妈日莱守斋没能挺过来，晕倒了。一听到这个坏消息，他光着脚就往嘛呢房跑，赶上见最后一面。只听得她嘴里不断地呼唤着女儿才卓的名字，令人揪心。看来已是无法挽救了。据老人们说，如果想要知道灵魂的去向，可以在身上做个记号。看来只好照老人们的说法办了。于是，在刚刚断气的遗体上摁了个黑色的手印。当时才卓夫妇俩都到内地经商去了，丧事全落在正在上学的儿子扎果和他两人身上。对于格沃大叔来说，妻子突然去世的痛苦和心身的劳累，使得他比以前更加消瘦，额上的皱纹也突然增加了许多。

儿子扎果上学走了，留下他一个人在家的日子里，他很自然地产生一种失掉了一切的感觉。目光不管投向家里的任何一件物品上，都仿佛见到逝者的身影。当他想到她曾多次谈起希望能到拉萨去朝拜佛祖释迦牟尼而最终没有实现的愿望时，心里特别难过。于是他把家里的牲口卖掉了一半，自己到拉萨去朝拜佛祖释迦牟尼。在佛祖释迦牟尼座前，他顶礼祈祷，求佛保佑，并多次发愿：如果妻子的灵魂还在，要她在自己的亲人中投生。返回家乡以后，听说女儿才卓已有身孕。同时一些老人们也估计，那大概是日莱大妈的灵魂。怀胎九月，才卓生出了个男孩。听到这个消息，他真希望孩子快快长